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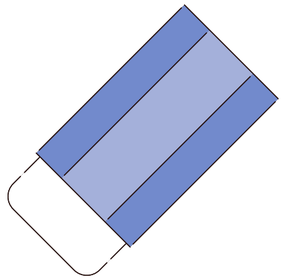
國中部段考注意事項

教務處註冊組 114.09製

必須文具(應考四寶)



2B 鉛筆



橡皮擦

選擇題－答案卡



黑色原子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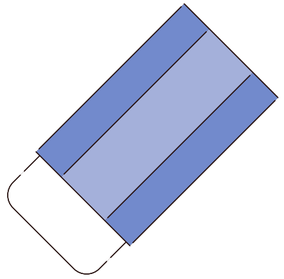
立可帶

非選擇題－答案卷





2B 鉛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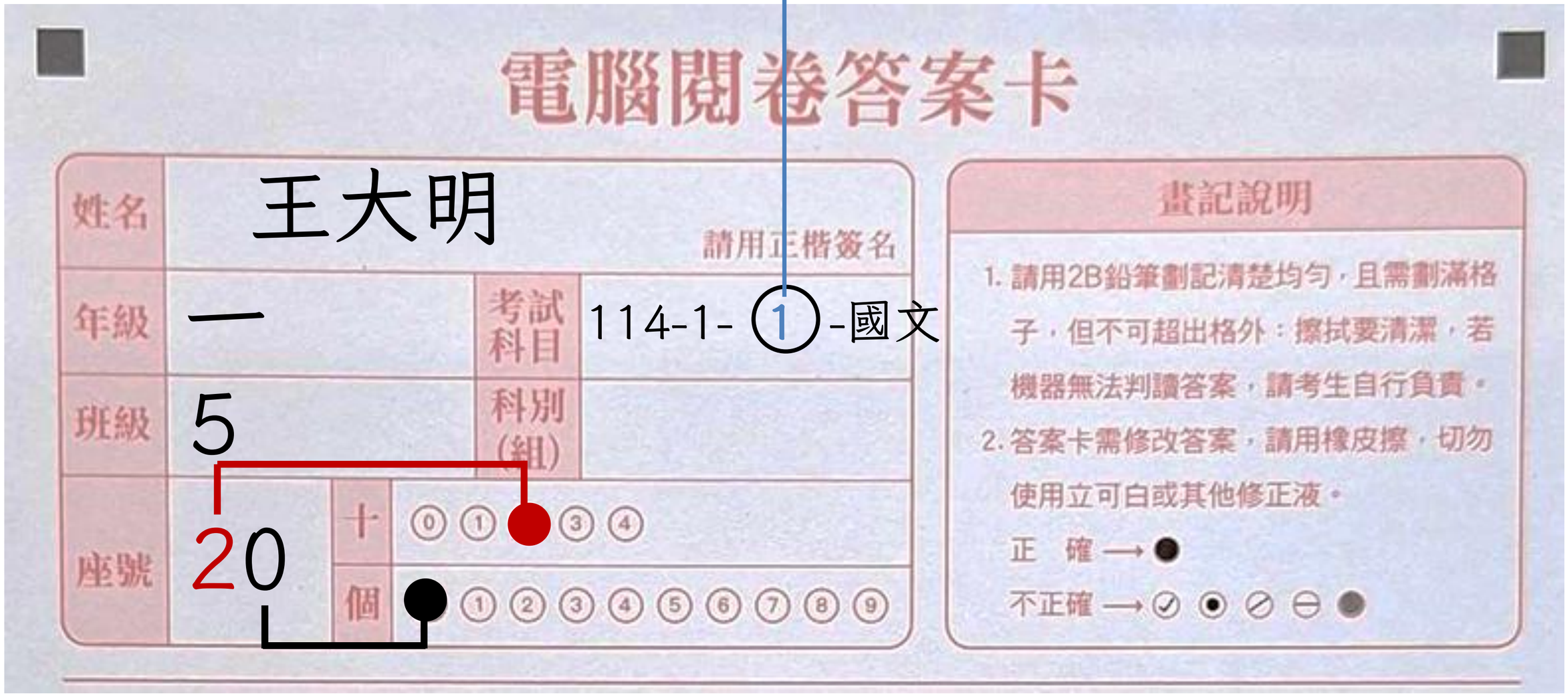
橡皮擦

答案卡用

第1次段考


電腦閱卷答案卡
姓名
王大明
請用正楷簽名
年級
一
考試科目
114-1-①-國文
班級
5
科別(組)
座號
02
十
個
畫記說明
1. 請用2B鉛筆劃記清楚均勻，且需劃滿格子，但不可超出格外；擦拭要清潔，若機器無法判讀答案，請考生自行負責。
2. 答案卡需修改答案，請用橡皮擦，切勿使用立可白或其他修正液。
正 確 →
不正確 →

第1次段考


電腦閱卷答案卡
姓名
王大明
請用正楷簽名
年級
一
考試科目
114-1-①-國文
班級
5
科別(組)
座號
20
十
個
畫記說明
1. 請用2B鉛筆劃記清楚均勻，且需劃滿格子，但不可超出格外；擦拭要清潔，若機器無法判讀答案，請考生自行負責。
2. 答案卡需修改答案，請用橡皮擦，切勿使用立可白或其他修正液。
正確 →
不正確 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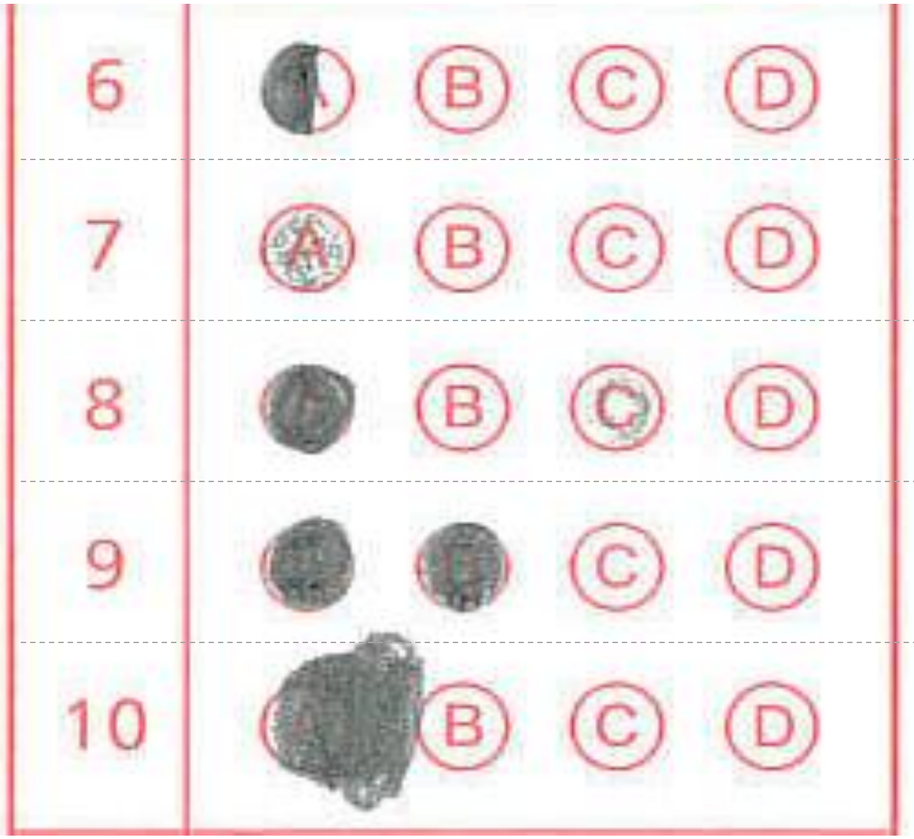
○正確畫法



確實塗滿、塗黑

畫卡題號與題目卷題號一致

X 錯誤畫法—無法得分



6 未將 選項塗滿

7 未將 選項塗黑

8 未　擦拭乾淨

9 同時塗兩個選項

10 塗出選項外

填寫當日黑板-學藝股長和副班長

缺考座號：XX

實到人數：x人

應到人數：x人

XX:XX~XX:XX 科目1
XX:XX~XX:XX 科目2
XX:XX~XX:XX 科目3
XX:XX~XX:XX 科目4

卡片上方：

考試科目：115-1-②-科目

座號：舉例30　十：0 1 2 ③　個：⓪ 1 2 3

重要試場規定與提醒

1 影響公平	若有作弊或干擾他人考試之行為，經查核屬實， 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辦理。
2 作答位置	選擇題：用2B鉛筆畫卡在答案卡上 非選擇題：用黑色原子筆書寫在答案卷上
3 配戴手錶	建議配戴傳統手錶，避免配戴電子式手錶， 並關閉電子手錶響鈴功能。
4 嚴禁使用	禁止攜帶智慧型產品(手機或手錶……等）應試。
5 如遇問題	請遵守監考老師指令，若考試有問題，請舉手告知監考老師。

考試順利

教務處註冊組 114.09製